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本保荐机构”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翰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映翰通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宜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宜所”）拟进行增资扩股，由其原股东尹学素、李忠慧、黄志橙、欧景云、魏富党、新投资者姚立生向其增资。

依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7日出具的《佛山市宜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1】第01-466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21年1月31日，佛山市宜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199.01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3173.00万元，评估增值2973.99万元，增值率1494.41%，增值原因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和无形资产的增值。

在综合考虑评估结果的基础上，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4.2857元/股，其中：

1、股东尹学素追加出资2100.00万元（其中147.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195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股东李忠慧追加出资180.00万元（其中12.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167.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股东黄志橙追加出资120.00万元（其中8.4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111.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4、股东欧景云追加出资 50 万元 (其中 3.5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剩余 46.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5、股东魏富党追加出资 50 万元 (其中 3.5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剩余 46.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6、新股东姚立生出资 1500 万元 (其中 10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剩余 139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 佛山宜所注册资本由 350 万元增加至 630 万元, 各股东相应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出资额 (万元)	增资额 (万元)	增资后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尹学素	99.75	147.00	246.75	39.18
2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8.50	0.00	178.50	28.33
3	姚立生	0.00	105.00	105.00	16.67
4	李忠慧	45.50	12.60	58.10	9.22
5	黄志橙	13.30	8.40	21.70	3.44
6	欧景云	5.60	3.50	9.10	1.44
7	魏党富	1.75	3.50	5.25	0.83
8	易德波	5.60	0.00	5.60	0.89
	合计	350.00	280.00	630.00	100

二、关联方介绍

本次向子公司增资的股东中, 尹学素、李忠慧、黄志橙、欧景云、魏富党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姚立生为公司股东, 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 姚立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101,870 股, 占比 4.01%, 姚立生通过北京飞图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786,000 股, 占比 1.5%, 其合计持有 5.51% 公司股票, 姚立生为持股 5% 以上股东, 为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宜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佛山宜所”) 拟进行增资扩股, 由其原股东尹学素、李忠慧、黄志橙、欧景云、魏富党、新投资

者姚立生向其增资。

依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7日出具的《佛山市宜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1】第01-466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21年1月31日，佛山市宜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199.01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3173.00万元，评估增值2973.99万元，增值率1494.41%，增值原因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和无形资产的增值。

在综合考虑评估结果的基础上，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4.2857元/股，其中关联方姚立生出资1500万元（其中10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139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佛山宜所注册资本由350万元增加至630万元，各股东相应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出资额（万元）	增资额（万元）	增资后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尹学素	99.75	147.00	246.75	39.18
2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8.50	0.00	178.50	28.33
3	姚立生	0.00	105.00	105.00	16.67
4	李忠慧	45.50	12.60	58.10	9.22
5	黄志橙	13.30	8.40	21.70	3.44
6	欧景云	5.60	3.50	9.10	1.44
7	魏党富	1.75	3.50	5.25	0.83
8	易德波	5.60	0.00	5.60	0.89
	合计	350.00	280.00	630.00	100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依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7日出具的《佛山市宜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1】第01-466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21年1月31日，佛山市宜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199.01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3173.00万元，评估增值2973.99万元，增值率1494.41%，增值原因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和无形资产的增值。

正券股份
缝

在综合考虑评估结果的基础上，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增资价格为人民币 14.2857 元/股，价格不低于每股评估值，且与其他非关联方的价格保持一致。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佛山宜所主要从事物联网智能家用空调、商用空调、中央空调、特种空调系列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等业务，佛山宜所在发展过程中，需要不断增加研发人员、建设产品实验室等方面加大研发投入；同时北美市场 2023 年面临新冷媒和能效标准升级，佛山宜所现有产品需要全部升级，整体投入需要补充资金。

由于佛山宜所需要补充资金投入研发和扩大经营规模，所以本次引入投资者进行增资；同时考虑到 2023 年北美市场能效和冷媒切换及同行业竞争对手相继进入变频空调领域，市场竞争加剧，子公司经营具有重大的不确定性，公司本次并未对佛山宜所进行增资。

本次佛山宜所增资后，公司在佛山宜所的持股比例会降低，不再为佛山宜所控股股东。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佛山宜所资产总额为 452.35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0.61%；净资产为 306.99 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 0.47%；营业收入为 553.62 万元，占公司同期总收入的 1.78%；净利润为 176.15 万元，占公司同期净利润的 4.26%，对公司影响较小。

六、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及放弃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并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增资价格是在综合考虑评估结果的基础上，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增资价格客观、公允、合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关联方本次向子公司佛山宜所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综合考虑相关风险后作出的合理选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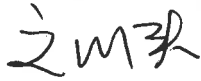
有限公司
章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马如华



文光侠

